

# 哥林多後書(五) 傳道者的自白—傳道者的見證

哥林多後書 4:1~5:10

## 一、段落大綱

### 1 見證基督的榮光

- 1.1 不攙混神的道，顯揚真理 1~2
- 1.2 福音對滅亡者是蒙蔽的 3~4
  - 1.2.1 滅亡者被世界的神弄瞎心眼 3~4a
  - 1.2.2 基督就是神的形象 4b
- 1.3 神藉著保羅叫人認識基督的榮光 5~6

### 2 見證基督的復活 7~12

- 2.1 保羅是盛有寶貝的瓦器 7
- 2.2 看似陷入絕境，卻不至絕望 8~9
- 2.3 為耶穌的緣故被交於死地，卻顯明基督的生命 10~12
- 2.4 神將在眾人身上顯明他復活的大能 13~15

### 3 見證永恆的盼望 4:16~5:10

- 3.1 相較於永恆的盼望，今日的患難微不足道 16~18
  - 3.1.1 外體毀壞，內裡更新 16
  - 3.1.2 短暫的患難將成就永遠的榮耀 17
  - 3.1.3 顧念「看不見的永恆」，而非「看得見的今生」 18

- 保羅此處兩次言及「不沮喪」(4:1、16)，似是回應 3:1(「我們豈是又舉薦自己嗎？豈像別人，用人的薦信給你們或用你們的薦信給人嗎？」)，保羅受到信徒質疑無人為他的使徒身分推薦或掛保證。

- 4:1~6 談新約執事的工作(使人認識基督臉上的榮光)；4:7~12 談執事的本質是(藉死而生)；4:16~5:10 談執事的盼望(永恆裡復活)。

### 3.2 永恆的盼望便是身體得贖 5:1~5

- 3.2.1 地上的帳篷(肉身)與天上的房屋(永生) 1~5
  - (1) 帳篷若拆毀，可得神所賜天上的房屋 1
  - (2) 在帳篷裡渴想天上的住處 2~4

### 3.2.2 神必完成工作，並賜聖靈做憑據 5

### 3.3 持守盼望得以坦然無懼討主喜悅 6~10

- 3.3.1 願意與身體分開而與主同住 6~8
- 3.3.2 立定志向，或生或死皆討主喜悅 9
- 3.3.3 末日時各人都將為自己所行的受審判 10

- 保羅進一步闡明那永恆盼望的實在，並論及其無畏無懼的源頭，既是末日的盼望，也是終局的審判。

## 二、保羅與教會

哥林多教會針對保羅「是否合格」的質疑，恐怕不是幾封推薦函可以解決的問題。事實上，挑戰保羅的聲浪直朝著保羅個人的言行品性而來(「我被你們論斷，或被別人論斷，我都以為極小的事，連我自己也不論斷自己—林前 4:3」)。許多人顯然覺得，與希臘文化下受推崇的雄辯家與哲學家相較，保羅的教導顯得軟弱笨拙，以至於保羅必須為自己辯白「**1**弟兄們，從前我到你們那裡去，並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祕。**2**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3**我在你們那裡，又軟弱，又懼怕，又甚戰兢。**4**我說的話、講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5**叫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林前 2:1~5」；「**6**我的言語雖然粗俗，我的知識卻不粗俗，這是我們在凡事上向你們眾人顯明出來的—林後 11:6」。又或者有人論到保羅「的信又**沉重**又**厲害**，及至見面，卻是氣貌**不揚**，言語**粗俗**的—林後 10:10」原文直譯意近「他的信既嚴厲又強而有力，本人卻貌似孱弱、言語受輕視(平庸無奇)」，既有見面不如聞名的鄙視，又暗指保羅言行不一。面對近乎人身攻擊的無情批判，在林後 4:1~5:10 的這段文字中，保羅如何回應呢？

1. 「沒有自己，唯獨耶穌」的見證 4:1~6
  - (1) 光明坦蕩，專傳真理 4:1~4
    - 「只將真理表明出來，好在 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4:2b」保羅似乎明白，他沒有義務說服眾人相信他的話，信任他這個人。他所能做的是在神面前，憑著真誠傳講真理，以此將自己呈現於各人的良知。各人的良知能為他作證。
    - 以至於那不相信的，問題不在保羅，乃是因這人受到世俗潮流(世界的神)所蒙蔽
  - (2) 不傳自己，傳耶穌是主 4:5
    - 「我們原不是傳自己，乃是傳基督耶穌為主，並且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4:5」
    - 路加福音 12:52，耶穌責備律法師「你們律法師有禍了！因為你們把知識的鑰匙奪了去，自己不進去，正要進去的人你們也阻擋他們—11:52」律法師以壟斷(聖經)知識攫取權力，由於聖經蘊藏著永恆的生命之道，他以熟讀聖經、

理解聖經、講論聖經建立自己權柄的基礎。律法師所做  
的事，2000 年基督教歷史到今天，一再重複著。

- 舉例說明：知識就是權力
  - 師生關係
  - 部隊生活中數不盡規則，目的之一在於穩定軍中的階級關係，「我懂你不懂」
- 保羅一語便拆毀那個年代(或許如今也是)追求學問、以學識論高下的社會認知。保羅傳講甚麼，從不在為自己塑造權威，只有耶穌是主，至於保羅，甚至為了基督的緣故，做了眾人的僕人。

### (3) 基督是神榮耀的光 4:6

- 「那吩咐光從黑暗裡照出來的 神已經照在我們心裡 -4:6a」引自創 1:3「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就把光暗分開了」，彷彿那創造之初的光，如今也照進我們心裡，帶來新生命的創造。
- 「叫我們得知 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4:6b」呼應 3:7b 摩西因領受律法而煥發的榮光
- 本句話的原文參考呂振中譯本「使我們在耶穌基督臉上接受了上帝之榮耀之認識之光照。」耶穌的面容映照著那得以認識神榮耀之光。

## 2. 「效法耶穌之死 與 復活」的見證 4:7~15

### (1) 傳道者與基督同死

- 能力乃從神而來 4:7~9
  - 無數困境中絕處逢生 4:8~9
- 存活的秘訣在於效法耶穌的捨己
  - 「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4:10」
- 捨己是為了弟兄生命長進
  - 「這樣看來，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4:12」

### (2) 傳道乃憑著信心

- 「我因信，所以如此說話-4:13b」引自詩 116:10，詩人憑著信心宣告神的拯救
- 「我們也信，所以也說話-4:13c」保羅傳道的憑據，捨己的確據，在於復活的盼望。

### (3) 傳道者與基督同復活

- 面對他人惡意中傷，保羅不僅表達自己在所傳的道上無關緊要，他更進一步宣稱那個你們品頭論足的保羅是乃是跟隨基督而死去的保羅。
  - 「那叫主耶穌復活的，也必叫我們與耶穌一同復活，並且叫我們與你們一同站在他面前-4:14」正如羅 14:10~12「你這個人，為什麼論斷弟兄呢？又為什麼輕看弟兄呢？因為我們都要站在神的台前....將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說明」
3. 「持守永恆盼望」的見證 4:16~5:10
- (1) 傳道者的眼睛凝視永恆
    - 輕看短暫必朽的，注目永恆榮耀的 4:16~18
  - (2) 切望永恆中身體得贖 5:1~4
    - 以帳篷/房屋比喻今世/永恆
    - 以「衣著」/「赤身」比喻身體得贖，除去羞辱
    - 神必然成就
      - 5:5「培植」一字原文是「完成、致使、使準備周全」
      - 聖靈同在為憑
  - (3) 不以肉身性命為念，單求主喜悅 5:6~10
4. 小結：面對刀刀見血的指控，保羅猶如法庭上的被告，在宣判前的最後時刻，為自己的清白陳詞。保羅的證詞既不駁斥謠言，也無意論證自己夠格。4:1~5:10，保羅全然聚焦見證基督耶穌的榮光、基督的生命、以及在基督裡的永恆盼望。辯才無礙的保羅面對他所珍愛的弟兄姊妹，與其說他在辯護，他所做的更像一個邀請，幫助弟兄姊妹將目光從他的身上轉移到耶穌基督。因為跟保羅是否夠資格相較，耶穌基督如何藉著保羅顯明於眾人面前，更為重要。

### 三、問題討論與應用

(一)任何人受到猛烈抨擊都難以平心靜氣，何況保羅所面對的是誹謗流竄於他深愛的教會，怎能不令人沮喪憂心。然而，在 4:1~5:10 中，保羅多次提及自己不喪膽懼怕(4:1、16、5:6、8)，請思想保羅能夠不灰心、勇往直前的原因。

- 保羅不沮喪的第一層原因是，他的工作並非奠基於使徒權柄的確立，相反的，他的使徒權柄乃建立於他的工作，就是顯揚真理(4:1~2)、傳揚基督(4:3~5)。甚至，這工作也非出自於他，乃是那光照在保羅的心裡。並藉著保羅映照基督的榮光。

- 第二層原因乃是因為，如果保羅個人的威信受到挑戰甚至破碎，恰恰因此，使基督的生命活潑的運行在保羅乃至於眾人身上(4:10~12)。保羅宣稱他之所以存著這樣的信心，乃是因著相信神復活的能力，由此帶出保羅第三層不沮喪的原因。那就是這肉體是短暫且必朽壞的(4:16b)，但在肉身中所成就的卻是那存於永恆，極大無比的榮耀(4:17-18)。

(二)承 1.保羅所提到理由中，有那些也曾經扶持您走過生命低潮。請分享。

## 四、讀經指引

研讀主題： 勉勵 5:11~6:2

1. 請以條列分段的方式，摘要 5:11~6:02 的內容
2. 問題討論：
  - (1) 「所以，我們從今以後，不憑著外貌（原文是肉體；本節同）認人了-5:16a」其中「認」在原文中的意思是「與...（密切）相識；與...有（親近）關係」。您如何理解這句話的意義？又如何從前後文來解釋這句話呢？
  - (2) 「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一-5:17」在您過往生命歷程中，是如何見證這句話呢？
3. 查經討論預備
  - (1) 由 1 位弟兄姊妹分享 5:11~6:02 摘要分段
  - (2) 問題 1、2 各由兩位分享問題心得
  - (3) 其餘弟兄姊妹每人從這段經文中提出一個問題，在週三前公告在群組記事本「成主哥林多後書(五)-討論問題」記事的留言處

